

共青团唐山师范学院委员会文件

校团字【2014】1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14 年大学生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的 通知

各系团总支、教育学院分团委：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我的中国梦”主题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引导我校广大青年学生在服务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伟大实践中成长成才，在实践中认识社会、了解国情，在实践中助力基层发展，服务基层群众，在实践中增强社会责任感，践行使命、增长才干，将个人梦融入中国梦。校团委决定继续组织开展 2014 年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活动的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践行青春使命，助力“美丽河北”

二、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实现

“中国梦”努力奋斗的志向为重点，坚持“知省情、爱家乡、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的宗旨，按照“按需设项，据项组团，双向受益”的原则，结合学生自身专业特色，积极投身地方经济发展、服务地方基层群众，为“四大攻坚战”和全省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做贡献。

三、活动内容

1、**“学习实践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主题实践活动：**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列出专题进行研讨，力求学深学透、融会贯通。通过举办宣讲会、讨论会、座谈会以及研讨班、培训班等多种形式，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大力宣传广大青年学生学习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体会收获，努力营造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的浓厚氛围。

2、**“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给华中农业大学“本禹志愿服务队”回信精神为契机，各单位可组建1支以青年教师、学生党员、团学干部为主要成员的小分队，从城镇化建设、三农问题、教育改革、民生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社会普遍关注、对经济和民生有重大影响的政策中，选取细致切入点作为调查主题，组织学生深入基层、深入企业、深入农村，通过走访调研、问卷调查、数据分析、座谈访谈等形式开展调查和研究，发现问题、

提出建议，形成调研成果，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3、以志愿服务为核心的主题实践活动：积极组织学生深入农村、街道、社区，开展公益志愿服务活动，通过环境保护、法律援助、文明行动、知识传播、技术培训等，普及科学知识，传播文明理念，努力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积极开展真情助困活动，开展关爱空巢老人、残障人士、低保人群以及农民工子女、留守儿童等弱势群体志愿活动，传递爱心和温暖，为促进社会和谐发展贡献青春正能量。

4、“关注社会民生，聚焦经济发展”主题实践活动：民生问题关系社会稳定，也是推动社会发展所必须解决的问题，经济发展是民生问题中的热点问题，也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保障。发现、了解与分析当今社会在住房、物价、医疗、就业、社会保障等方面的现状，从多视角展现团员青年对民生问题的思考。同时深入城乡经济发展前沿，对民生政策落实、经济发展模式转变、城乡区域发展差距等进行调研，加深对我国现阶段经济现状和发展模式的了解。

5、“感恩父母”家庭体验主题实践活动：以感恩父母、回报家庭为导向，鼓励我校广大青年学生合理安排寒假生活，为父母做一点力所能及的家务事，向家人汇报一下在校期间的学习生活，陪父母聊聊天交流一下感情，为父母减一分辛劳、送一份亲情、添一份温暖，感恩父母的抚养和培育，

树立成人意识，争做有责任感的家庭成员。

四、活动方式

1、个人为主、灵活组队。寒假社会实践活动主要以个人为主，各单位也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托已有的社会实践基地，组织部分学生组成适度规模的实践服务队，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充分发挥大学生的专业知识技能优势，发挥学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深入基层形成示范带动作用。学校将推荐两支“体验省情、服务群众”社会实践团队，做为省级重点团队项目。

2、按照就近、就便、就地、安全的原则选定实践区域，组织学生在学校周边、学生家庭所在的城镇社区或者本村范围内开展活动。

五、活动要求

1、全面发动，精心组织。各系（院）负责制定本单位社会实践活动的规划和具体计划，及时研究、解决社会实践活动中的重要问题。

2、加强教育，确保安全。各单位要成立大学生社会实践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单位社会实践活动的规划和具体计划，并且及时研究和解决同学们在社会实践活动中所遇到的重要问题；提前做好活动期间的安全教育，务必保持与学校、同学们的通讯畅通，确保活动安全有序进行。

3、学生自愿选择以上任意一个专题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形成具有独创性、有价值的寒假社会实践报告一篇。具体要求如下：

（1）题目自拟、角度自选、题材不限、字数控制在2000—3000字之间；

（2）报告内容要求真实可信，杜绝网上抄袭，一经发现取消相关单位及个人的评比资格；

（3）被推报的社会实践先进个人，需提交优秀社会实践报告一篇。

4、开学后三周之内，各单位以班团支部为单位通过座谈会和交流会等形式组织学生对社会实践活动进行总结。每个学生都要对自己的寒假社会实践活动进行书面总结，并撰写社会实践活动专题报告，由各单位进行评比，按照全系在校生总人数的2%向校团委推荐社会实践先进个人。各单位社会实践总结材料、先进个人名单及优秀实践报告一律报送电子版（Word 文档格式）。

共青团唐山师范学院委员会

2014年1月3日